

湖州浙宝钙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8 月 16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8/13 以电话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翁娟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职工代表 11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职工代表 11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张宏波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1年8月13日，公司原职工代表监事沈佳慧因个人原因辞去职工代表监事职务，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为了完善公司治理架构，保障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推选张宏波为公司新任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2021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通过之日起至湖州浙宝钙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次所选职工代表监事张宏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关于监事任职资格的规定，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要求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湖州浙宝钙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湖州浙宝钙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16日